

云和县人民政府文件

云政干〔2023〕3号

云和县人民政府 关于王永春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县人民政府决定：

王永春任云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求双洋任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挂职一年）；

张俊任云和县水利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杜烨任云和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郑剑任云和县卫生健康局公共卫生总师，免去其云和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林敏春任云和县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

叶金钦任云和县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丽华任云和县经济合作交流中心副主任（挂职）；

彭珍任云和县经济合作交流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丽华任云和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副主任，免去其云和县经济合作交流中心副主任职务；

王燕萍任云和县旅游发展中心主任，免去其云和县经济合作交流中心主任职务；

魏利伟任云和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主任，免去其云和县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钟李晨任云和县富云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两年）；

廖景涛任云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林海飞任云和县人民政府浮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华斌任云和县人民政府元和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吴政霖任云和县人民政府白龙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晓东任云和县人民政府凤凰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免去黄叶银的云和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免去赵丽萍的云和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董盛强的云和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蓝国华的云和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田颖的云和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副主任职务；

免去叶萌的云和县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免去叶俊的云和县人民政府浮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免去夏宁的云和县人民政府凤凰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云和县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主送：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办、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各群众团体。

云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4日印发
